国义招标 GMGITC

采购满意 优选国义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0724-2630Z3847634

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 2027 年社会翻译服务招标项目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

发布日期：2026 年 11 月 26 日

温馨提示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三、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四、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及密封**。

五、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封装在单独的唱标信封当中。

六、 招标项目内或有多项货物或报价内容的，**应加总后报总价**。

七、 如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八、 领购了招标文件的公司，请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是否参加投标。邮购文件的公司应提供快递地址以确保收到纸质的采购文件。

九、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以上提示内容仅作一般事项提醒，如与实际招标项目要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各（潜在）投标人: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受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的委托，对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 2027 年社会翻译服务招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投标。现将该项目采购文件进行公告，公告期限为**2026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 日**五个工作日。项目采购内容如下：

一、项目编号：0724-2630Z3847634

二、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2027年社会翻译服务招标项目

三、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650,000.00元

四、项目标的及服务时间、地点：

1．项目标的及采购预算

标的名称	数量	预算金额（人民币）
2027 年社会翻译服务	1 项	65 万元

详细服务规范请参阅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内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如有缺漏将导致投标无效。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项目属性：服务。

4.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若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的，可提供通过系统提取的相关信息证明文件，无法通过系统提取相关信息的，可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证明函；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证明函；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等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5.已领购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投标人不得转包，分包、外包投标标的主体。

8.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标的服务须全部由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投标人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本项目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工

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划分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或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提供声明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六、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当在**2026 年 11 月 27 日上午 8:30 至 2026 年 12 月 3 日下午 17:30（北京时间）**领购招标文件，本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 15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注：（1）本项目在国义招标采购平台（以下简称“国 e 平台”，网址：http://www.ebidding.com）进行招标文件线上售卖（建议使用傲游、QQ、搜狗浏览器，且在浏览器设置中需要允许 flash 运行）

（2）首次参与国 e 平台网上购标/投标的单位在领购招标文件前，须前往国 e 平台网页进行注册，操作步骤详见国 e 平台首页“用户指南”《投标人注册手册》，参阅此手册完成购标程序。

（3）国 e 平台线上领购：

1）首先在国 e 平台完成注册；

2）在上一步操作完成后，按照第 3）点所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3）国 e 平台线上领购：

a.注册。首先在国 e 平台完成注册以及自荐审批手续；

b.领购。选择“文件管理”-“招标文件领购”，选择对应项目生成订单；

c.支付。通过选择网上支付方式完成支付。

d.如需兼投多个子包，请重复以上 b-d 步骤；

e.下载发票。购标订单完成后，选择“文件管理→招标文件订单”，可在具体项目订单详情页下载电子发票（一般订单支付完成后 48 小时内开具）

备注：国 e 平台操作咨询联系人：叶小姐 020-37860671，李先生 020-37860665，叶小姐 020-37860669。

七、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6 年 12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注：09 时 00 分开始受理投标文件)

八、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投标地址)：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 楼 5 号会议室（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26 号）（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亲自送达投标地址，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接受其它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九、开标时间（北京时间）：2026 年 12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十、开标地点：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 楼 5 号会议室（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26 号）

十一、项目询问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赖希捷、曾嘉伟、余力

电话：020-37860544/37861075/37860532

传真：020-87768283

联系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726 号 18 楼

邮编：510080

采购人：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

采购人联系人：莫伊凡

电话：020-83127185

传真：/

联系地址：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东 198 号

邮编：510145

银行及账户信息：

（1）中标服务费缴费账户：

收款人：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体育东路支行

银行账号：120905690610808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26 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用户需求书：

2027 年社会翻译服务参数

一、采购范围

1.公安涉外等案件中各个阶段的口译服务。

2.公安涉外等案件中的证据材料和书信等笔译服务。

3.公安对外交流合作、宣传、培训等的口笔译服务。

4.服务期限：2027 年或合同结算金额达到预算金额时，以上述先到者为准。

5.本项目分为 1 个采购包，中标服务数量：1 家。

采购内容	服务范围	预算金额
2027 年社会翻译服务	负责分局业务大队、科室及各派出所的翻译业务	650,000.00 元

二、服务要求

（一）投标人在服务期限内服务语言齐备，应包含（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语言服务）：

1.英语；

2.常见小语种类：日语、韩语、泰语、越南语、印尼语、德语、法语、俄语、意大利语、西班牙语、葡萄牙语、维吾尔语等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等；

3.手语；

4.稀有小语种类：乌尔都语、斯瓦希里语、阿拉伯语、波斯语、土耳其语、蒙古语、缅甸语、老挝语、马来语、柬埔寨语、孟加拉语、印地语、波兰语、普什图语等。

（二）中标人应承诺，中标后根据项目情况自行配备固定在广州市工作的翻译人员（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标注在投标文件中___页）。

（三）中标人的翻译人员应具备充分的法律知识，扎实的法律外语功底，应熟悉公安侦查阶段的法律外语，并能做到准确应用，应提供其能胜任相应语种翻译工作的资质证书。

（四）中标人应根据项目情况自行配备充足的翻译人员，完善的翻译管理体系和后勤保障体系，确保能够满足采购人对工作时效性和工作强度的要求。鉴于公安机关在接警和办案的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中标人须确保 24 小时随时响应公安系统的翻译服务需求。投标人承诺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可在 2.5 小时内（含 2.5 小时）响应，即在接到采购人口译服务通知后原则上应安排口译服务人员于 2.5 小时内按采购人的要求到达指定的地点提供服务。（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标注在投标文件中___页）。

（五）中标人应制定并实施严格的保密制度，应与所有的翻译人员签订保密协议。

（六）中标人应具备完善的用人制度、培训体系及质量控制体系，对翻译人员的背景以及专业技能进行严格把关。

三、翻译人员资格及相关责任

（一）中标人指派的翻译人员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翻译人员资格，为确保公安机关制作的笔录不会被作为非法证据排除，翻译人员原则上应提供翻译资格证明，无法提供翻译资格证明的，如检察院、法院等部门提出质疑，由中标人免费承担合法的书面解释责任。

（二）中标人应对所属翻译人员进行职业道德和业务培训，确保翻译客观准确。

（三）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提出工作需求选派适合的翻译人员，并确保所指派的翻译人员接到通知后按约定时间准时到达翻译地点，做好提供服务前的准备工作。翻译人员来、回翻译地点的行为属于中标人与翻译人员之间的劳动关系的内容，采购人一般不承担接送任务，但双方协商同意的除外。如遇有不可抗力因素，中标人可以变更翻译人员并及时通知采购人，以保证完成约定的服务内容。

（四）中标人翻译人员应按规定听从采购人工作人员的安排，遵守保密要求，但对采购人提出的处理与翻译无关的事项有权予以拒绝。

（五）翻译人员未经办案人员同意，不能在讯问室或询问室之外与被问话人接触、对话。禁止翻译人员帮助被谈话人员通风报信，在翻译过程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场主动向办案人员提出回避要求：

1.是案件的当事人或者是当事人的近亲属的；

2.本人或者近亲属和案件有利害关系的；

3.担任过本案件的证人、鉴定人、辩护人、诉讼代理人的；

4.与本案件当事人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处理案件的。

四、翻译质量要求

（一）翻译须准确、简洁、通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目的语言的表达习惯。中标人的翻译人员在理解或重新表达中遇到无法确定之处的，应及时与相关办案人员或负责人沟通。

（二）中标人指派的翻译人员无法胜任口译工作或其口译质量达不到采购人要求的，采购人有权终止中标人指派的翻译人员的口译服务，并要求中标人及时指派新的翻译人员。

（三）中标人应保证翻译质量，翻译不能出现错误。此处的错误是指文件内的数字、姓名、名称、金额等错误以及明显的语法错误，错译、漏译等，但不包括翻译用词、句子结构等表达问题。

（四）笔译出现质量或排版问题的，中标人应承诺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对译文进行免费修改，但采购人新增加或修订部分的翻译服务费需另行计算。（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标注在投标文件中___页）

五、保密要求

中标人应签订《社会翻译机构保密承诺书》（详见附件二），承诺对采购人提供的案件情况、翻译资料等负有保密义务，不得以任何方式将服务内容提供给第三方。如因中标人或其翻译人员违反保密义务，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中标人的法律责任。（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标注在投标文件中___页）

六、培训要求

随着公安工作的不断改革，中标人应及时跟上公安的步伐。为确保翻译质量，本项目要求中标人必须定期对为公安部门提供翻译服务的翻译人员进行相关法律知识和业务的培训。

七、违约责任及其他事项

（一）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的翻译质量提出合理建议、意见和投诉，发现问题及时通报中标人进行整改，当对中标人服务情况合理投诉累计书面 3 次以上（包含 3 次）时，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通知对方。

（二）中标人改变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或终止经营资格，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在终止经营资格后未告知采购人，期间所产生的翻译服务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三）采购人与中标人翻译人员之间属于合作关系，不建立劳动关系，中标人翻译人员的工资、社会劳动保险、工伤、侵权等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四）中标人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或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翻译服务，并且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中标人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笔译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天以上（含 15 天）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并且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赔偿责任。

（五）中标人有义务及时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翻译服务，如遇特殊情况不能按时到达指定地点提供服务的，需征得采购人同意。在未征得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中标人无合理原因而不提供服务在一年度内达 3 次（含 3 次）以上的，采购人有权终止本合同。

（六）合同的费用由财政集中支付，因财政资金拨款延误而导致采购人逾期付款，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作为中标人不继续履行合同的理由。

八、服务收费标准

（一）收费单价：

1.收费单价表，详见附件一：（公安系统翻译服务收费标准）单价最高限价。

2.收费单价不能以翻译难易度等理由调整或浮动，其他语种可以参照收费单价表中的价格范围商定基准单价价格，下浮率按照本项目中标下浮率执行。对收费单价和收费标准发生争议的，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本着公平诚信原则可以补充协商约定。

3.如本地不具备的人才，而另需从外地聘请译员的，翻译费用（包括机票、住宿等费用）根据实际沟通情况，可双方另行协商计算。

（二）口译时间计算标准：

1.翻译时间计算，自翻译人员到达指定地点从事翻译工作时开始起算，至翻译工作结束时为止，以每人 3 小时/次为基准计算，超出时间以 0.5 小时为计算单位另行叠加计算，低于 10 分钟忽略不计，等于或超过 10 分钟按 0.5 小时计价。

2.翻译服务时间跨正常工作时间和非正常工作时间的，统一按非正常工作时间 1 个小时为计价单元结算费用。正常工作时间指 9：00-18：00，非正常工作时间指 18：00-9：00。

3.法定节假日提供的翻译服务，费用按照非正常工作时间收费标准结算。

4.若翻译人员已到达与采购人约定的翻译地点后又被采购人通知临时取消翻译服务的，采购人应向中标人支付本次任务翻译基准服务费的 40%；若翻译人员已经出发尚未到达与采购人约定的翻译地点又被采购人通知临时取消翻译服务的，采购人应向中标人支付本次翻译基准服务费的 20%。

（三）笔译字数计算标准：

1.笔译服务费用以千字符为计算单位，计算方式按 Word 中文稿件的字符数（不计空格）计算。其他语种参照计算。字数不足一千（1000）字按照一千（1000）字计算。

2.因采购人原因导致翻译服务中途被取消的，笔译服务按照已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翻译服务费用。

九、报价要求

★1.报价要求：本项目以投标下浮率进行报价，所有翻译语种为统一下浮率报价，0%≤响应下浮率＜100%，且不得为负数，该响应下浮率必须为固定报价（如 20%），不得存在区间值（如 20%～25%），否则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按投标无效处理。

2.翻译服务收费已包含广州市翻译人员的往返交通费用；报价包含税费。因本地不具备相应语种人才需从外地聘请译员的，相关费用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十、付款方式

（一）采取月结方式。中标人在每月中旬前将上月翻译详细列表并提供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确认无误后，在 5 个工作日内办理财政集中支付手续。

（二）结算价=单价最高限价×（1-成交下浮率）×实际发生数量。

（三）中标人须在采购人办理付款手续之前 7 个工作日内，提供正式等额有效发票给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及时办理支付手续。

注：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财政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采购人在上述付款时间内提出支付手续申请后，即视为采购人未逾期支付，中标人不得以实际未收到款项为由停止履行合同。如因财政拨付不到位导致的延迟支付，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中标人也不得以此为由延期交货或拒绝提供服务。

十一、验收要求

项目验收要求依据采购人相关验收程序制定验收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履约情况和评价情况。

（一）验收内容

1.项目服务质量情况。根据采购文件和合同规定，中标人应该完成的工作质量，以及实际完成的工作质量。

2.工作效率履约情况。在规定时间内的完成情况，有无任务拖延滞后情况。

3.项目经费结算情况。按照合同约定应当结算的数额和实际结算是否一致，结算数据是否真实、准确，有无虚报、错报和多报的情况。

（二）履约验收程序

项目结算时，中标人按照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及合同约定，向采购人提供验收材料，采购人根据验收材料对服务项目进行履约验收。

（三）验收后续工作

中标人根据采购人验收意见办理结算手续。验收意见明确。

附件一：

（公安系统翻译服务收费标准）单价最高限价

序号	语种	正常工作时间口译服务收费标准（09:00-18:00）每小时服务费	非正常工作时间口译服务收费标准（18:00-09:00）每小时服务费	证据材料/书信等笔译（元/千字）
1	英语	150 元/人/小时	200 元/人/小时	380 元/千字
2	日语	190 元/人/小时	300 元/人/小时	550 元/千字
3	德语	190 元/人/小时	300 元/人/小时	550 元/千字
4	俄语	190 元/人/小时	300 元/人/小时	550 元/千字
5	韩语	190 元/人/小时	300 元/人/小时	550 元/千字
6	法语	190 元/人/小时	300 元/人/小时	550 元/千字
7	西班牙语	190 元/人/小时	300 元/人/小时	550 元/千字
8	泰语	210 元/人/小时	340 元/人/小时	550 元/千字
9	印尼语	210 元/人/小时	340 元/人/小时	550 元/千字
10	越南语	200 元/人/小时	300 元/人/小时	550 元/千字
11	意大利语	210 元/人/小时	340 元/人/小时	550 元/千字
12	印地语	210 元/人/小时	340 元/人/小时	660 元/千字
13	马来语	210 元/人/小时	340 元/人/小时	660 元/千字
14	葡萄牙语	210 元/人/小时	340 元/人/小时	660 元/千字
15	阿拉伯语	240 元/人/小时	360 元/人/小时	660 元/千字
16	维吾尔语	200 元/人/小时	330 元/人/小时	550 元/千字
17	手语	230 元/人/小时	350 元/人/小时	—
18	土耳其语	230 元/人/小时	350 元/人/小时	660 元/千字
19	蒙古语	230 元/人/小时	350 元/人/小时	660 元/千字
20	波兰语	230 元/人/小时	350 元/人/小时	660 元/千字
21	波斯语	230 元/人/小时	350 元/人/小时	660 元/千字
22	孟加拉语	300 元/人/小时	450 元/人/小时	700 元/千字
23	乌尔都语	300 元/人/小时	450 元/人/小时	700 元/千字
24	柬埔寨语	300 元/人/小时	450 元/人/小时	700 元/千字
25	老挝语	300 元/人/小时	450 元/人/小时	700 元/千字
26	缅甸语	280 元/人/小时	420 元/人/小时	660 元/千字
27	斯瓦希里语	300 元/人/小时	450 元/人/小时	700 元/千字
28	普什图语	280 元/人/小时	420 元/人/小时	660 元/千字

附件二：社会翻译机构保密承诺书

社会翻译机构保密承诺书（样本）

一、本单位接受作为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指定的社会翻译机构，协助在警务工作中开展外语翻译工作。

二、本单位已充分了解以下事项属于警务工作秘密：

(一)公安机关调查手段和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的具体工作部署、行动方案、情况报告及其他有关情况；

(二)隐蔽工作单位的代号、地址和电话号码；

(三)警务活动中使用的密语、代号和通信联络方法；

(四)正在调查案件的具体工作方案、案情、工作进展情况，将对违法犯罪嫌疑人采取强制措施及处罚的情况；

(五)违法犯罪人员的个人身份等情况；

(六)公安机关武器装备标准、配备情况；

(七)公安机关调查掌握的社情动态及综合情况；

(八)其他国家和警务工作秘密事项。

三、本单位承诺：在协助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承担翻译工作期间以及工作结束后，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保守国家秘密和警务工作秘密。如违反本协议书的规定，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

负责人：

年　月　日

〈二〉、招标项目商务要求

1.供货要求：按用户需求书要求为准。

2.经验要求：投标人在其经营范围内投标，且近年来资信良好，履约能力强，没有违法记录。

3.报价要求：投标人应报包括但不限于人工、保险、差旅费、伴随服务、拟投入工具及材料、各类税费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并按开标一览表进行报价。

4.质保期（服务期）：按用户需求书中要求为准。

5.付款方式：以第四部分合同中要求为准。

6.验收标准及要求：以第四部分合同中要求为准。

7.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投标人投标文件内容及采购人认为有必要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注：参数中带“▲”号条款作为评审时的重要技术参数，不作为★号实质性条款。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　明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函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

2.2 “监管部门”是指：招标投标活动监督部门。

2.3“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4“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2.5 合格的投标人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实质性要求。

2.6 “中标人”是指经法 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采购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工程”是指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并符合本项目相关质量要求、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工程。

3.3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 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2011]534 号文《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执行，具体如下：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招标文件中确定的预算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预算金额的各部分费率如下表，本项目类型为**服务招标**：

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50000	0.05%	0.05%	0.05%
50000-100000	0.035%	0.035%	0.035%
100000-500000	0.008%	0.008%	0.008%
500000-1000000	0.006%	0.006%	0.006%
1000000 以上	0.004%	0.004%	0.004%
一次招标代理费最高限额	人民币 350 万元	人民币 300 万元	人民币 450 万元

例如：某货物招标代理项目预算金额为3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300-100）万元×0.8%=1.6万元
合计收费=1.5+1.6=3.1（万元）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以电汇方式缴纳，交费账户为：

收款人：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体育东路支行

银行账号：120905690610808

用　　途：“0724-2630Z3847634/包号”中标费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1) 投标邀请函

2) 采购项目内容

3) 投标人须知

4) 合同格式

5) 投标文件格式

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标的参数及服务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对其收到的书面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领购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该答复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澄清答复后，应立即向招标采购单位回函确认。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领购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修改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修改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采购单位回函确认。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8.2 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招标采购单位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及招标采购单位或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为有必要的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0.3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11.1 如招标文件无特殊规定，投标价格以人民币填报。

11.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中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

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明细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应内容，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1.3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纠纷应由投标人解决，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11.4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11.5《投标明细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投标人应报包括但不限于人工、保险、差旅费、伴随服务、拟投入工具及材料、各类税费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并按开标一览表进行报价。

11.6 每种规格货物或每项标准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备选方案

12.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3. 联合体投标

13.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2 如招标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则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按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并提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格式见附件）。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资格审查表》中所列要求及相关证明文件。资格文件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5.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6.履约保证金、融资担保

16.1 履约保证金

16.1.1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合同履行需要，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16.1.2 履约保证金缴纳金额、形式

履约保证金数额不超过采购合同金额的 10%，采购人可根据履行合同的实际需要，在以上范围内规定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

履约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担保函样本格式参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附表。

16.1.3 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履行完采购合同主要义务后，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原额退还，履约保证金以履约担保函形式提交的，担保责任终止。

16.2 融资担保

16.2.1 融资担保，是指专业担保机构为中标人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

16.2.2 中标人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本项目采购合同履约进行融资。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17.2 特殊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报价文件。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六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五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法人证明及法人授权证明均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参考第五部分附件）。

18.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加盖公章或签字才有效。

18.4 电子文件,投标人必须随投标文件同时提交一套全部投标文件内容的电子文件(U 盘或光盘,无病毒)，电子文件必须装于独立的信封，信封上注明“电子文件”。其中所有文件不做压缩处理、不留密码，所有文件用 WORD 或 EXCEL 格式处理（资质文件及证书等可扫描以图片格式提交）。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9.1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

19.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与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9.3 所有信封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或签字。具体格式如下：

投标文件/唱标信封 正本/副本 收件人：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0724-2630Z3847634 项目名称：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 2027 年社会翻译服务招标项目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19.4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招标采购单位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9.5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地点和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接收投标文件，超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招标采购单位将拒绝接收。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0.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结束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无效。

20.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20.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五、开标、资格审查、评标与授标

21. 开标

21.1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21.3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21.4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投标明细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2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2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文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投标为无效投标。具体审查内容详见《资格审查表》。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3.1 评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审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3.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23.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方法，具体见本部分“十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4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4.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符合资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要求。具体审查内容详见《符合性审查表》。只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进行后续的比较与评价，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4.2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该条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5.异常低价审查。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投标人的印章）的书面形式做出。

26.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7. 投标的比较和评价

27.1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8.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28.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依据综合得分情况由高到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并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28.2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可委托评标委员会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中标人：（1）技术评分（由高到低）；（2）节能产品；（3）环保产品。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29.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人确定后，招标采购单位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质疑及投诉

30. **质疑**

30.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0.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30.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各环节质疑

时效的规定如下：

（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限的质疑函，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不予接收。

30.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证明材料清单、证明文件及获取途径说明)。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包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0.5 接收质疑的联系方式：

质疑接收机构名称：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质疑接收机构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726 号 9 楼 903 室

质疑接收部门联系人：郭小姐、李小姐

质疑接收机构电话：020-37860713/715（工作/接收时间：8：30-17：00），邮箱：gyjsb@ebidding.com

31.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投标活动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七、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2. 合同的订立

32.1采购人与中标人原则上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如果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者没有按照规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选择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或重新采购。

33. 合同的履行

33.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3.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规定备案。

33.3 投标人中标及签订合同后，不得擅自转包或分包。

34.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34.1 定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金融机构以供应商信用审查和政府采购信誉为基础，按便捷贷款程序和优惠利率，为其发放无财产抵押贷款的一种融资模式。

34.2 供应商向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应当满足下列基本条件：

（1）已获得省级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

（2）具备依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以及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信用记录；

（4）金融机构要求的不属于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的其他条件。

34.3 如供应商需要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相关要求及具体指引可查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关于开展省级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粤财采购〔2020〕6号）、《广州市财政局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营业管理部关于开展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业务的通知》（穗财采〔2020〕9号）等相关文件。

八、适用法律

35.本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招标采购单位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35.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存在以上情形的供应商应主动予以回避，否则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后果。

35.2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九、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内容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若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的，可提供通过系统提取的相关信息证明文件，无法通过系统提取相关信息的，可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证明函；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证明函；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等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5	已领购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投标人不得转包，分包、外包投标标的主体。
8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标的服务须全部由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投标人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本项目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划分行业为：租

	赁和商务服务业；或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提供声明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6.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技术、商务和价格三部分分别打分的方式进行评分。三项总分为100分，技术得分占50分，商务得分占40分，价格得分占10分，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如第二、三中标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20%以上的，只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

37.评标步骤

一、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技术商务比较与评价：

★（一）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内容
1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折扣率及最高单价限价 2）对本项目全部招标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3）投标报价是唯一确定的
2	提供《投标函》，报价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后的90天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4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5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技术、商务要求：投标方案不得对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
6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二）比较与评价

1.技术评价：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权重	评分档次及依据
1	项目总体理解及分析方案（一）	1分	投标人应根据本项目要求提供以下方案：①项目总体认识及理解方案；②荔湾区公安涉外翻译工作重难点分析方案。投标人提供了以上全部方案的得1分，未提供或提供齐全的不得分，本项不得分的，“项目总体理解及分析方案（二）”不能得分。
2	项目总体理解及分析方案（二）	10分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总体理解及分析方案进行评审，方案优于采购需求的，得10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6分；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不能满足的，不得分。
3	服务管理保障方案（一）	1分	投标人应根据本项目要求提供以下方案：①质量控制保障方案；②翻译项目运作管理(专业团队保证对接、报销和数据统计等业务)；③翻译服务流程控制（包括口、笔译)；④对本项目纠正措施控制；⑤应急管理预案。投标人提供了以上全部方案的得1分，未提供或提供齐全的不得分，本项不得分的，“服务管理保障方案（二）”不能得分。
4	服务管理保障	10分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管理保障方案进行评审，方案优于采购需求的，

	方案（二）		得10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6分；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不能满足的，不得分。
5	译员选拔管理方案（一）	1 分	投标人应根据本项目要求提供以下方案：①译员选拔方式；②译员考核情况；③译员管理情况。投标人提供了以上全部方案的得1分，未提供或提供齐全的不得分，本项不得分的，“译员选拔管理方案（二）”不能得分。
6	译员选拔管理方案（二）	10 分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译员选拔管理方案进行评审，方案优于采购需求的，得10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6分；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不能满足的，不得分。
7	保密机制方案（一）	1 分	投标人应根据本项目要求提供以下方案：①保密责任制度；②保密措施；③保密培训：④紧急方案；⑤与译员签约机制及记录。投标人提供了以上全部方案的得1分，未提供或提供齐全的不得分，本项不得分的，“保密机制方案（二）”不能得分。
8	保密机制方案（二）	10 分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保密机制方案进行评审，方案优于采购需求的，得10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6分；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不能满足的，不得分。
9	服务响应时间	6 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响应时间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人承诺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可在 2.5 小时内（含 2.5 小时）响应的，得 6 分； 2、投标人承诺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可在 3.5 小时内（含 3.5 小时)响应的，得 3 分； 3、投标人承诺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可在 4.5 小时内（含 4.5 小时）响应的，得 1 分； 4、投标人承诺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超过4.5小时响应的，得0分。 注：需提供服务响应时间承诺函，格式自拟。

2.商务评价：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权重	评分档次及依据
1	同类项目业绩	4.5 分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具有同类翻译服务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业绩的得 0.5 分，最高 4.5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及服务期限内的任意一张发票作为证明文件，同一客户不重复计分）
2	客户满意度评价	4.5 分	投标人具有上述第 1 项“同类项目业绩”有效得分项目业绩满意度评价（客户评价需为满意或以上）：每提供 1 份加盖客户公章或客户使用部门公章的满意度评价证明材料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4.5 分。（提供满意度评价文件复印件）
3	体系认证情况	6 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该质量管理体系范围至少包含翻译服务，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满足的得 6 分。
4	人员配置	20 分	为保证翻译需求及质量， 1、拟投入成员具有英语一级或以上笔译或口译证书（CATTI），每提供一个符合要求的人员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6分。 2、拟投入成员拥有英语二级笔译或口译证书（CATTI），每提供一个符合要求的人员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

			3、拟投入成员拥有英语专八证书的，每提供一个符合要求的人员得0.2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 4、拟投入成员拥有其他语种专业等级证书或学历证书或少数民族身份的（手语、日语、韩语、泰语、越南语、印尼语、德语、法语、俄语、意大利语、西班牙语、葡萄牙语、维吾尔语、乌尔都语、斯瓦希里语、阿拉伯语、土耳其语、蒙古语、缅甸语、老挝语、马来语、柬埔寨语、印地语、波斯语、普什图语、波兰语、孟加拉语），每提供一个符合要求的人员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10分。 注：以上评分中同一个人不可重复计分，且每个语种只得分一次。须同时提供以下资料：①对应上述语种的外语专业学历证书或口译（或笔译）证书或少数民族身份证（如是少数民族语种时）或小语种专业(考试）等级证复印件；②译员在响应投标人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本项目有效期内的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复印件。无法同时提供或证明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5	综合信用分	5 分	综合信用评价得分=综合信用评价得分(属于商务部分的一部分)=投标人的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信用评价（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评价分）×5%。投标人的信用评价分以开标当天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公布的分值为准（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信用信息-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信用平台 3.0”进行核实，未能在网站查询到供应商信用评价分的，以信用评价基准分计算）。）

3.价格评价（10 分）：

（1）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扶持：

A.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C1 的价格扣除（C1 的取值为 10%），即：评标价＝核实价（经符合性审查进行必要的更正后的报价）－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C1；

B. 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 C2 的价格扣除（C2 的取值为 4%），即：评标价＝核实价（经符合性审查进行必要的更正后的报价）×(1－C2)（本项目不适用该条款）；

C. 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本项目不适用该条款）；

D.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E. 本条款中上述修正原则不同时使用。

F. 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格式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的不予价格扣除。

（2）节能、环保产品：

（a）供应商所投的节能产品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报价给予 C3 的价格扣除（C3 的取值范围为 1%）即：评标价＝核实价（经符合性审查进行必要的更正后的报价）－节能产品核实价×C3。

（b）供应商所投的环境标志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

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报价给予 C4 的价格扣除（C4 的取值范围为 1%）即：评标价＝核实价（经符合性审查进行必要的更正后的报价）－环保产品核实价×C4。

(c) 本条款中两种修正原则不同时使用。

（3）异常低价审查。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采购文件明确的异常低价情形，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被启动异常低价审查的供应商，如果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4）评审价的确定：经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进行必要的价格更正及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审价。

（5）计算价格评分：评标价=1-下浮率，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评标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评分＝（基准价÷评标价）×价格分值。

4.综合比较与评价：

根据每个投标人在上述各评审阶段中的得分，采用下面公式算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W＝C ＋ T ＋ M

其中：

W　　某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C　　某个投标人的最终价格得分；

T　　某个投标人的技术评审得分；

M　　某个投标人的商务评审得分；

注： T、M 均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三）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评审的结果，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如第二、三中标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 20%以上的，只推荐 1 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可委托评标委员会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中标人：（1）技术评分（由高到低）；（2）节能产品；（3）环保产品。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_____(项目)

合同书
（服务类）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采购合同

广州市公安机关社会翻译合作协议

甲方（委托人）： 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

乙方（受托人）：

为更好地利用社会外语翻译人才资源，迅速、有效地处置各类涉外案（事）件，甲、乙双方本着诚信合作的原则，经充分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本协议所指的社会翻译合作，是指甲方委托乙方从事涉外案（事）件的翻译工作。当甲方工作需要时，由乙方按照甲方提出的要求，选派相应语种和人数的翻译人员，到甲方指定的工作地点进行翻译。

第二条 乙方提供的社会翻译，仅限于提供口译或书面翻译，不得从事抓捕、看管对象以及制作笔录等与翻译无关的工作。

第三条 服务期限为___ 。

第四条 乙方提供的社会翻译为有偿服务，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支付标准（包括税费、翻译公司翻译人员因工作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等一切费用，详见附件一）。

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因工作需要翻译人员时，应及时向乙方提出所需的人数、语种、地点及时间需求，并明确本次翻译服务的相关情况和可能涉及到的专业领域。

（二）甲方预知大型专项任务前，应提前 1 天通知乙方做好急需翻译人员的准备工作，乙方应全力配合。

（三）乙方翻译人员提供翻译服务前，甲方有权审查其资质并要求其承诺保密义务，对不符合资质的翻译人员，可要求乙方予以更换。

（四）乙方翻译人员提供的翻译服务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翻译人员并尽快赶到工作地点，可拒付翻译服务费用。

（五）甲方应建立对乙方提供翻译情况的评估工作机制，发现问题及时通知乙方进行整改。

（六）甲方对乙方翻译服务有疑问的，可要求乙方复查与解释。

（七）甲方对乙方翻译服务有特殊说明的，甲方应以口头或书面的形式明确告知乙方。

（八）每次翻译服务，乙方翻译人员在前往甲方指定工作地点途中和翻译服务结束后的安全风险由乙方承担。在乙方翻译人员向甲方单位报到后至翻译服务结束前，甲方须确保乙方翻译人员的安全；乙方翻译人员在提供翻译服务时，须确保犯罪嫌疑人处于被控制的状态，保证不让翻译人员与犯罪嫌疑人单独共处一室；翻译人员在提供翻译服务时，须确保有独立的空间或审讯室，确保不让犯罪嫌疑人的亲属或朋友看到并接触到翻译人员；切忌在抓捕行动中让乙方翻译人员随行。

（九）甲方应严格按照与乙方约定的方式让乙方为其提供翻译服务，不得私自打电话或以其他联系方式联系乙方翻译人员，自行安排或指派乙方翻译人员为其提供翻译服务。如甲方私自打电话或以其他联系方式联系乙方翻译人员为其提供翻译服务的，翻译人员在翻译服务过程中及往返服务的路途中发生的安全责任所引起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甲方不得提出与翻译无关的事项要求，对于甲方提出的与翻译无关的事项要求，乙方有权予以拒绝。

（十一）甲方应配合乙方做好翻译人员培训工作，并提供相关的辅助材料。

第六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应根据甲方提出的工作需求选派适合的翻译人员，并提前与甲方经办人取得联系。

（二）乙方确保所指派的翻译人员接到通知后准时到达翻译地点，做好提供服务前的准备工作。翻译人员往返翻译地点的行为属于乙方与翻译人员之间的劳动关系，甲方不承担接送任务。遇有不可抗力因素的，乙方可以变更翻译人员并及时通知甲方，以保证完成约定的服务内容。

（三）乙方应对其翻译人员进行职业道德培训和业务培训，确保翻译人员在提供服务过程中遵守翻

译职业道德，熟悉工作流程，确保翻译客观准确。

（四）乙方翻译人员应按规定听从甲方工作人员的安排，遵守保密要求，但对甲方提出的与翻译无关的事项有权予以拒绝。

（五）乙方应制定并实施严格的保密制度，应与所有的翻译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国家公安部门履行民事、刑事案件的报案、侦查、取证、提审等重要职能。在办案过程中，参与其中的翻译人员会不可避免地在一定程度上接触到涉及国家机密、商业机密及个人隐私等信息。就刑事案件而言，宣判以前的各个环节均须保密，不得泄露。乙方指派的翻译人员对这些秘密负有保密义务，一旦泄密，将造成国家、集体、个人利益受损，同时，也影响办案机关正常的办案秩序，甚至会造成案件诉讼程序的中止或中断。

就本协议而言，保密要求是指乙方及其翻译人员在执业过程中接触到的秘密事项在任何情况下不得向第三人泄露，也不得向媒体公开。这些秘密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机密、商业秘密、当事人个人隐私、当事人被公安机关掌握或指控的犯罪事实或证据等。

（六）乙方改变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或终止经营资格，应及时通知甲方。乙方在终止经营资格后未告知甲方，期间所产生的翻译服务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七）乙方应有充足的翻译人员储备，完善的翻译管理体系和后勤保障体系，确保能够满足甲方对工作时效性和工作强度的要求。鉴于公安机关在接警和办案的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乙方须确保 24 小时随时响应公安系统的翻译服务需求。

（八）乙方指派的翻译人员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规定的翻译人员资格。为确保公安机关制作的《讯问笔录》或《询问笔录》（下称问话笔录）不会被作为非法证据排除，乙方指派的翻译人员原则上应提供翻译资格证明。翻译人员无法提供翻译资格证明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能提供翻译资格证明的翻译人员。

（九）在案件的诉讼过程中，翻译人员的口译或者笔译，需接受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问询的，乙方须无条件配合甲方；若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的且导致甲方的证据效力或其他方面受影响的，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刑事、民事、行政责任）。

（十）未经办案人员同意，翻译人员不得在讯问室或询问室之外与被问话人接触、对话，禁止帮助被问话人通风报信，在翻译过程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场主动向办案人员提出回避申请：

1. 是案件的当事人或者是当事人的近亲属的；

2. 本人或者近亲属和案件有利害关系的；

3. 担任过本案件的证人、鉴定人、辩护人、诉讼代理人的；

4. 与本案件当事人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处理案件的。

（十一）乙方应保证公正、中立的原则提供服务。若乙方恶意向甲方提供虚假的翻译文件，影响甲方公正处理案件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第七条　服务语种

本协议的服务语种有：英语；常见小语种：日语、韩语、泰语、越南语、印尼语、德语、法语、俄语、意大利语、西班牙语、葡萄牙语、维吾尔语等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等；手语；稀有小语种：乌尔都语、斯瓦希里语、阿拉伯语、波斯语、土耳其语、蒙古语、缅甸语、老挝语、马来语、柬埔寨语、孟加拉语、印地语、波兰语、普什图语等。

第八条　翻译服务收费标准

双方确认，本协议项下社会翻译服务收费标准按《翻译服务价格表》中的收费标准×（1-成交下浮率）执行。成交下浮率：_____

附件一：《翻译服务价格表》

第九条　保密义务

乙方应签订《社会翻译机构保密承诺书》（附件二），承诺对甲方提供的案件情况、翻译资料等负有保密义务，不得以任何方式将服务内容提供给第三方。如因乙方或其翻译人员违反保密义务，甲方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有关规定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第十条　结算方式

（一）采取月结方式。乙方在每月中旬前将上月翻译详细列表并提供发票给甲方。甲方确认无误后，在 5 个工作日内办理财政集中支付手续。

（二）结算价=单价最高限价×（1-成交下浮率）×实际发生数量。

（三）乙方须在甲方办理付款手续之前 7 个工作日内，提供正式等额有效发票给甲方，以便甲方及时办理支付手续。

注：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财政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甲方在上述付款时间内提出支付手续申请后，即视为甲方未逾期支付，乙方不得以实际未收到款项为由停止履行合同。如因财政拨付不到位导致的延迟支付，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也不得以此为由延期交货或拒绝提供服务。

以下为乙方的账户信息：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及其他事项

（一）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翻译质量提出合理建议、意见和投诉，当累计书面对乙方服务情况合理投诉 3 次以上（包含 3 次）时，甲方有权无责单方面终止本协议。

（二）甲方应按时向乙方支付翻译服务费用，当甲方累计 3 次（含）以上延迟或不支付费用时，乙方有权无责单方面终止本协议。

（三）甲方不按照协议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翻译服务费用，经乙方书面催告仍不支付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向乙方支付未付费用总价 5‰的违约金。

（四）本合同所指的付款时间为甲方向财政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财政部门的审查时间和支付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付款申请即视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乙方不得以资金付款期限已过为由向甲方索赔或要求支付违约金，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乙方拒绝提供服务或延期服务的理由。

（五）甲方与乙方翻译人员之间属于合作关系，不建立劳动关系，乙方翻译人员的工资、社会劳动保险、工伤、侵权等责任，由乙方承担。

（六）因甲方原因导致笔译服务中途被取消的，甲方应按照已实际完成的笔译工作量向乙方支付相应的翻译服务费用。

（七）在乙方翻译人员准时到达与甲方约定的翻译地点后，甲方不得无故取消翻译服务。若乙方翻译人员已到达与甲方约定的翻译地点后又被甲方通知临时取消翻译服务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本次任务翻译服务费的 40%；若乙方已经出发尚未到达与甲方约定的翻译地点又被甲方通知临时取消翻译服务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本次翻译服务费的 20%。

（八）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乙方整改不合格或者拒不整改的，甲方有

权解除协议，并要求乙方承担全部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预期利益、律师费、差旅费、案件受理费、保全费、诉讼保全保险费、评估费、鉴定费）。

（九）若因不可抗力因素而导致无法继续执行本协议的全部或部分条款，甲乙双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一）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荔湾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二）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协议其他部分仍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印章之日起生效。但有效期内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协议自动终止：（1）乙方终止经营活动的；（2）关于合作事项有新约定，需要变更协议有效期的。

第十四条　本协议壹式伍份,具有同等效力。

附件一：翻译服务价格表

附件二：社会翻译机构保密承诺书

附件三：联络公函

（以下部分无正文内容，为签章页）

（本页为签章页）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地址：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服务类项目投标文件

一、　自查表

二、　资格文件

三、　符合性文件

四、　商务部分

五、　服务部分

六、　价格部分

注：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开标一览表》应单独封装在唱标信封中。

政 府 采 购

投 标 文 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0724-2630Z3847634

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2027年社会翻译服务招标项目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合格条件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若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的，可提供通过系统提取的相关信息证明文件，无法通过系统提取相关信息的，可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证明函； ③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证明函； ④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等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详见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详见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已领购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投标人不得转包，分包、外包投标标的主体。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8）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标的服务须全部由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投标人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本项目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划分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或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提供声明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折扣率及最高单价限价 2）对本项目全部招标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3）投标报价是唯一确定的	□通过 □不通过	/
投标有效期	提供《投标函》，报价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后的90天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通过 □不通过	/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技术、商务要求	投标方案不得对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符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3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投标人应当根据技术及商务评审打分内容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如未提供，评委有权认为不具备或不符合，并影响投标人的得分。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文件

2.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 2027 年社会翻译服务招标项目（项目编号：0724-2630Z3847634）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如下：

(1)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2) 本公司（企业）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本公司（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3)关于本企业信用情况，经对“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信用记录信息的查询，截至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我司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

(4)本公司（企业）不存在以下情况：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5)本公司（企业）不存在以下情况：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本单位保证全部投标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和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后附附件如下：

1.企业股东构成情况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 月____ 日

2.2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2.2.1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如非“三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三、符合性文件

3.1 投标函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2027年社会翻译服务招标项目（项目编号：0724-2630Z3847634)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份，副本_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文件；
3. 符合性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服务部分；
6.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九十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7.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投标人：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3.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单位公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

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粘贴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3.3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公司全称）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联合体由联合体共同授权人员负责与招标采购单位联系。

2.联合体投标工作由联合体共同负责，由联合体各方组成的投标小组具体实施。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投标，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投标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投标。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投标成为废标，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　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份，送采购人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 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　乙公司全称：（盖章）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联合投标时应签订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是合同的附件之一。

四、商务部分

4.1 投标人综合概况

一、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方式	法人代表姓名		电话/技术职称		
	授权代表姓名		电话/职务		
成立时间		经济类型		登记机关	
邮编		联系人姓名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实施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等)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2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2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万元）	收入总额（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净利润（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1）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实施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财务状况等。

2）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投标人可提供上述情况的证明材料.

4）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二、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				

注：投标人应同时提供业绩证明文件。

三、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						

	…					

注：提供上述人员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证明文件。

四、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五、规章管理制度一览表（所列制度均为目前仍在执行的制度，包括质量保证体系和操作管理制度等,提供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序 号	相关规章管理制度名称	开始执行时间	备注
1			
2			
……			

六、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请扼要叙述)

七、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名称）公司在参加在贵司进行的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2027年社会翻译服务招标项目(项目编号：0724-2630Z3847634)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司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本项目投标人须知相关规定向贵司缴纳 “中标服务费”。

如我方违约，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付金额的200%由采购人在支付我司的合同款中代为扣付。

特此承诺。

另关于我司缴纳中标服务费后开具中标服务费发票的事宜，我司声明如下：

A：如需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请于下方（ ）打“√”

（ ）请向我司开具中标费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1、我司工商注册名称为：_____；

2、纳税人识别号（国税）/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填写）

B：如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请于下方（ ）打“√”,并提供相关资料

（ ）请向我司开具中标费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为：

1、我司工商注册名称：（请填写）

2、纳税人识别号（国税）/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填写）

3、注册地址：（请填写）

4、办公电话（固话）：（请填写）

5、开户银行及账号：（请填写）

6、一般纳税人资格证书/或加盖了税务局“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条章的国税登记证扫描件/或在所属国税局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截图后附）

中标单位联系人：_____， 手机号：_____；

单位地址：_____电话：_____传真：_____。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政府采购政策适用性相关函件

1. 政策适用性说明表

序号	标的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服务商）	制造商（服务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注： 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投标人所投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填写证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信息可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

3、最终报价中“该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重”视作不变。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 月____ 日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27 年社会翻译服务），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

关于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提醒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粤财采购〔2024〕11号）/二、关于投标（响应）文件编制/（一）关于《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填写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模板提供，具体填写要求如下：

1.“单位名称”应填写采购人名称。

2.“项目名称”应按照采购文件中确定的项目名称填写。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应标明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应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所承担的具体内容。

3.“标的名称”应填写采购文件中细化载明的采购标的名称。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标的名称”应填写采购文件中注明的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采购标的名称；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标的名称”应填写采购文件中注明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采购标的名称。

4.“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应填写采购文件中明确的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并应确保与采购标的涉及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本身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

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应按照采购文件中注明的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填写，并应确保与该分包部分采购标的涉及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本身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

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应按照采购文件中注明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填写，并应确保与该承担部分采购标的涉及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本身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

5.“企业名称”应填写投标（响应）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

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企业名称”应填写分包部分采购标的对应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

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企业名称”应填写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采购标的对应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

6.从业人员、资产总额指标以上年度末数据为依据，营业收入指标以上年度累计数据为依据。无上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7.“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部分，供应商应依据企业上年度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判断《中小企业声明函》载明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是否属于采购文件所属行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对于已纳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企业，所属行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规模类型应与统计部门报表保持一致。对于未纳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企业，应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确定所属行业，当企业从事两种以上的经济活动时，按照企业从事的主要活动确定所属行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应按照上年度末实际情况填报，并应确保在争议纠纷处理时，可提供相关数据的来源依据。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4.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适用于履约保证金以保函形式提交）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适用于履约保证金以保函形式提交）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　　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

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九、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文件为供应商提交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是否参与所质疑项目的采购活动： □是 □否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2 商务条款响应表

（1）实质性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当招标文件中未设置“★”项商务条款时，应在此表中第一行直接填写：本项目未设置“★”项商务条款。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2）非实质性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供货要求：按用户需求书中要求为准		
5	经验要求：投标人企业在经营范围内投标，且近年来资信良好，履约能力强，没有违法记录		
6	报价要求：投标人应报包括但不限于人工、保险、差旅费、伴随服务、拟投入工具及材料、各类税费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并按开标一览表进行报价。		
8	质保期（服务期）：按用户需求书中要求为准。		
9	付款方式：以第四部分合同中要求为准。		
10	验收标准及要求：以第四部分合同中要求为准		
11	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投标人投标文件内容及采购人认为有必要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五、服务部分

5.1 服务说明一览表

服务内容/数量	详细内容	备注

投标文件中还应后附服务内容中相关服务资格、技术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认为所提供服务不符合要求。

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2 服务条款响应表

（1）实质性响应服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服务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 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 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当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未设置“★”项技术条款时，应在此表中第一行直接填写：本项目未设置“★”项技术条款。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非实质性服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服务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证明资料所在页码
1					
2					
3					
4					
5					
6					
7					
8					
…					

注：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投标人应在响应表中标注产品实际参数数值，照搬照抄招标文件参数、不注明实际数值者视为未响应。

3.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4.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3 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项目总体理解及分析方案

2.服务管理保障方案

3.译员选拔管理方案

4.保密机制方案

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价格部分

6.1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0724-2630Z3847634

序号	内容	标的名称	数量	下浮率报价
1	**投标价**	2027 年社会翻译服务	1 项	_____%
2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		
3	**备注**			

注：1.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投标人应报包括但不限于人工、保险、差旅费、伴随服务、拟投入工具及材料、各类税费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并按开标一览表进行报价。

3.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